

马村区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以来，我区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政务公开有关规定，坚持把公开透明作为政府工作的基本制度，拓展深化公开领域，提高公开质量和实效。以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加强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为重点，认真开展了各项工作，不断促进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向制度化、规范化发展，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 主动公开：2024 年依托马村区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780 余条。

(二) 依申请公开：2024 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 条，均已办结。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工作制度，不断提高信息发布的数量和质量。从申请受理、登记、办理、审核、答复、归档等环节程序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构建完整的信息公开流程。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按照相关要求对网站各栏目持续优化，拓展信息发布范围及内容，提升信息发布质量。

(五) 监督保障：加大督查力度，健全相应的检查制度，将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纳入绩效考核范围，加强对制度执行情况、工作推进情况的督促检查和效能问责，有效推进各项工作的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5	0	3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00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2		
行政强制	1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9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2	0	0	0	0	0	2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	0	0	0	0	0	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2	0	2	0	4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较以往，在公开范围和内容上都取得了显著提升，但对照新时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 and 人民群众期盼，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和问题。一是公开意识需进一步增强。“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的理念还需进一步深植。二是公开形式不够丰富。形式比较单一、种类不够多样。三是公开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在公开的及时性、规范性和准确性上需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我区将继续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是深化《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贯彻落实。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宣传力度，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业务人员的能力，加大业务人员的学习培训力度，增强公开意识和氛围，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保证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二是切实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和质量。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除政策、法律明确规定不予公开的信息外，坚持“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的工作原则，不断充实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制度，提高工作质量。三是提高政府信息公开针对性。广泛听取群众的意见与建议，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涉及群众利益的政府信息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点内容。对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重大决策及时公开，提高公开针对性。四是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可读性。丰富信息公开形式，利用视频、图片、照片、表格等方式更直观生动地表现信息内容，使群众更便捷获取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